

#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22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1年8月26日上午10:00在广州市天河区高德置地冬广场32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形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9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玉主持召开。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议案进行了充分讨论，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于2021年8月2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 2、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存放、使用和管理。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8月27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和《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审议通过《关于对参股公司定向减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联董事何治明先生对本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其他8名非关联董事均一致同意本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经认真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定向减资参股公司盛可（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可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定向减资旨在进一步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对参股公司定向减资暨关联交易事项，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负责盛可信息减资后续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8月27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对参股公司定向减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三、备查文件

- 1、《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7日